

庄河市大郑镇 2024 年财政决算 报告及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4 年 6 月 20 日在大郑镇

第二十届人大第八次会议

财政负责人 华鹏雪

各位代表大家好：

我受大郑镇人民政府委托，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大郑镇第二十届人大第八次会议上作 2024 年财政决算报告及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，请各位代表审议。

一、大郑镇 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

1.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。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66.7 万元，转移性收入 1624 万元，收入合计 4590.7 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预算 2966.7 万元，其中：税收收入 2857.2 万元，非税收收入 109.5 万元。税收收入和非税收收入分别占 96.3%和 3.7%。

2.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。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10.1 万元，上解支出 1164.9 万元（下放支出责任上解 472.8 万元，建安企业本地项目增值税上解 33.4 万元，社区党组织群众上解 73.5 万元，养老保险逆差乡镇承担 585.2 万元），年终结余 15.7 万元，支出合计 4590.7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收支相抵，收支平衡。

对支出决算有关事项的说明：



(1) 支出政策实施和重点支出情况。

我们执行的是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”的财政支出政策，具体支出构成如下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7.8 万元，占 28.3%；教育支出 43.4 万元，占 1.2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.9 万元，占 10.9%；卫生健康支出 98.5 万元，占 2.8%；农林水支出 762 万元，占 21.8%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71.3 万元，占 30.7%；住房保障支出 146.4 万元，占 4.2%。上述支出基本保证了人员经费和行政事业单位的正常运转。

(2) 超收使用情况。

2024 年无超收。

(3) “三公经费”使用情况说明。

2024 年公务接待费 4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用 5 万元。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3 年相比减少，比 2023 年下降了 60%，公务用车运行费比 2023 年增加 1 万元，比 2023 年增加了 20%。

(4) 债务情况说明。

全镇 2024 年度无新增债务。

上述收支决算数，与当年向人大报告的预计数相比，收入减少了 190 万元，支出减少了 190 万元，主要是影响本年度经济下行，税收收入减少，扶持企业资金支出减少。

(二) 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

本年度政府基金年终结余 1.2 万元。

（三）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

按照统筹级次，社会保险由市级统筹，但为使预决算完整，将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为 0 万元，决算也为 0 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情况

我镇无国有企业，因而不具备编此预算条件，但为使预决算完整，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为 0 万元，决算也为 0 万元。

二、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2025 年上半年预算收入执行情况

我镇 2025 年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00.6 万元，截止 6 月末，我镇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001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48.8%，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1416 万元，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26 万元，专项收入 559 万元，距离完成上半年的任务目标还有一定差距。

（二）2025 年上半年本级预算支出执行情况

我镇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00.6 万元，截止 6 月末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664 万元，完成当年预算 40.6%，具体如下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0 万元；教育支出 34 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 万元；卫生健康支出 38 万元；节能环保支出 3 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 192 万元；农林水



支出 652 万元；交通运输支出 23 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 67 万元。

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8 万元。

总体来说，我镇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受国家减税降费和经济下行影响，收支仍存在一定问题，具体如下：

1. 收入方面。上半年我镇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2 万元，同比下降 17.6%，完成本年任务的 35.2%，距离完成今年目标任务有一定差距。

2. 支出方面。由于受收入增长缓慢影响，上半年支出进度缓慢，但也确保了各项民生政策落实到位，同时保障了工资、运转及基本民生等“三保”支出。

我镇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的总体情况是比较好的。上述财政决算结果，反映出当年我镇贯彻人大有关财政决议要求、执行人大批准的财政预算的新成效。镇财政积极落实高质量发展政策，持续发挥财政“四两拨千斤”的杠杆作用，严格按照镇党委、政府的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扎实开展各项工作。

一是厉行节约，保障重点工作稳步推进。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区关于“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”和“集中财力办大事”的要求，大力压减非重点、非刚性等一般性支出，特别是压减低效支出和非必需的项目支出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严格落实“六稳六保”政策，将有限的财力、物

力用在刀刃上，一方面确保镇属各单位实现正常运转，另一方面财政可用财力优先用于民生事业支出，重点保障民生实事工程、民生低保等资金的按时足额兑现。



二是依法依规，不断强化预算规范管理。严格预算执行，增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约束性，树立预算的权威性和严肃性。在市财政核定的收入支出范围和基数上继续加强预算管理，以预算为抓手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、降低政府负债率。杜绝超预算、无预算支出情况发生。

三是精细管理，着力提升财政预算使用绩效。稳步推进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，加大财政项目资金使用监管，做好绩效管理体系建设，重点完善事前绩效评估、绩效目标管理、绩效评价管理、评价结果应用等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。特别是对重点项目重点监控，突出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价，对政府购买服务等专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实行跟踪管理。

同时，我们也应该清醒地认识到我镇财政运行中依然存在的一些问题。一是财源基础不稳固，可用财力增长较缓慢。二是财政收支矛盾较突出，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支出的资金需求较大。三是财政管理的科学化、精细化、规范化水平以及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还有待进一步提升。所有这些问题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进一步强化问题导向，认真分析原因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加以改进和解决。

